



创意感动生活
The Creative Life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 集团

公告编号：2019-093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744 名激励对象因重大资产重组转移到 TCL 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任职或离职等原因而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1,114,162 股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11 名在职激励对象因 2018 年度业绩考核未达标导致当期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95,626 股，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根据以上议案，公司将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共 21,209,788 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21,209,788 股，占变动前总股本 0.15%，公司将及时披露回购注销完成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债权人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起 45 天内，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本公司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本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本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2019 年 6 月 29 日至 2019 年 8 月 13 日，每日 8：30—12：00、13：30—17：3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TCL 科技大厦

联系人：肖敏琼

联系电话：0752-2376006

传真号码：0752-2260886

3、其它：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8 日